

农村生男偏好的社会学互动论分析

岳天明 王倩

【摘要】 我国学术界对农村生男偏好早已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和论述,本文梳理了相关文献并对其进行了简要的述评,在此基础上,对农村生男偏好现象尝试性地作出了社会学互动论视角的阐述和解释,以求能够更好地解释农村生男偏好并为相关的分析和解释提供新的补充和借鉴。

【关键词】 农村; 生男偏好; 生育观念; 互动论

一、研究的背景和问题的提出

我国在 1982 年、1990 年和 2000 年三次的人口普查得出的婴儿性别比分别是 108.47、111.92 和 116,尤其是最后一次人口普查的数据在国内外引起了很大的震动。^①世界人口发展的历史表明,在不进行人为控制的情况下,出生婴儿性别比一般都会维持在 102—107 之间的正常范围^[1],但就我国范围来看,农村人口的性别比是 121.7,城市为 114.7^[2]。可见,农村的性别比例失衡问题更为突出。

事实上,我国学术界对此早已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可以认为,截至目前,较为一致的分析结论是:生男偏好这一根本性的社会生育观念导致了性别比的异常^[3]。我们认为,这一判断固然是正确的,问题在于生男偏好也自有其缘由。社会生育观念虽然无时无刻在影响着人们的生育偏好和选择,但它是长期的历史积淀物。就像信徒在出世之前,社会上早已有了宗教和信仰因此信仰和宗教规则是在信徒个人以外的事物^[4] (P4) 一样。生育文化对于个体来说也是具有外在性的,当人们对生育观念赋予了“社会的”或“社会性”而用来影响个体的生育活动时,它已经成为与个体现象相脱离的现象了。马克斯·韦伯指出,不指向于意义层次的行动不能看作是“社会的”行动^[5] (P58),这样的分析路径昭示了我们的分析应该有的理路。

本文的内容在于:梳理学术界对生男偏好的相关文献的分析并对其进行简单

^① 参阅张翼:《警钟:我国婴儿出生性别比在持续上升》,载汝信、陆学艺、李培林主编:《2003 年:中国社会形势分析与预测》,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3 年版。

的述评，然后对生男偏好现象试图作出社会学互动论视角的阐述和解释，以求为相关的分析和解释提供新的补充和借鉴。

二、相关文献及其述论

众多学者从不同的视角出发对生育偏好这一问题进行了研究，我们试从以下三个角度作出综述。

(一)从“成本—效用”的角度来探讨农民的生育行为。这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当属美国经济学家贝克尔，他基于经济学的“理性人”或“经济人”基本假设，“运用‘经济分析’这种方式试图说明不同背景与场合下的人类行为”^[6](P5)。当经济学赋予家庭在社会中的支配角色以后，家庭问题就从经济学中最贫乏的研究领域变为最为激动人心和最有前途的研究领域^[6](P208)。在他看来，子女是父母的一种心理收入或满足的来源，家庭对孩子的需求取决于孩子的净成本和家庭的实际收入，如果养育孩子的价格上升，则对孩子的需求会减少，而对其他商品的需求则增加。以此说来，人们之所以更加偏爱男孩，那是因为养育男孩的效用更大。我国不少学者就是从这一视角出发对生男偏好进行了研究^{[7][8][9]}。也有学者指出，如用“效用最大化”的解释模式分析农民生育需求的变化，则农民在生育行为中越来越鲜明地考虑经济的因素会凝成一股强大的内在动因源从而会产生左右他们生育行为的巨大能量^[10]。可见，用这一视角解释性别偏好问题的前提在于假设生育主体具有完全的经济理性，他们是根据利益的最大化来决定自己的生育行为的。

(二)从需求的角度来解释生男偏好问题。生育行为来自生育需要，生育需要产生生育动机和动力。在特定的社会环境、社区氛围和家庭类型的影响下，这种内在的生育动机和动力被转变为外显的生育行为，包括对孩子的性别选择的行为^[11]。在中国人的需求和动机中，生男关系到“传宗接代”、“养儿防老”等方面，我国学者曾经对占中国社会绝大多数的农民生育需求做过相当深入的分析，认为中国人特别是中国农民的生育行为背后有着十分复杂的“生育需求层次结构”，这一结构层次从内向外依次为“终极价值的需求”、“继嗣需求”、“情感需求”、“续梦需求”、“社会需求”和“经济需求”^[12]。比如，在许多农村的丧葬仪式上，男子的地位非常重要，是妇女不可替代的，丧葬仪式中的几乎所有程序都必须由

家里的男子去完成，如果没有儿、孙送终，那将会是非常尴尬的局面，说不定还会受到乡亲们的同情、怜惜甚至嘲笑。考虑到“有关死亡和死人的风俗也许是一切风俗中最持久的”^[13]（P298），可以认为，在我国农村地区，无论丧葬仪式怎么变化，男子在其仪式中的重要角色需求始终没有变化也不会有实质性的变化^[14]。

（三）从生育文化来解释和阐述生男偏好问题。生育文化指人类在生育繁衍方面所形成的观念、风俗、习惯、道德和制度等。李银河在她的研究里指出：生育文化是人类在生育这一问题上的一整套观念、信仰、风俗、习惯及行为方式^[15]（PP. 11-12），它随着人类社会的产生而产生，随着社会物质生产的发展而发展，每个社会都有与之相适应的生育文化。几千年的中国传统封建文化积淀出了“多子多福”、“传宗接代”、“光宗耀祖”、“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等一系列的生育观念，这在农村日常生活中无不体现为对男丁的企盼。我国学者郭维明就明确指出中国传统的文化对性别偏好具有决定作用^[16]。据此，还有学者指出，只有通过文化层面上才能对男孩偏好有深刻的理解，才能了解社会群体在生育上的行为模式^[11]。这类观点似乎认为，传统的文化观念是难以改变的，它对人们的生育行为始终会起着潜移默化的影响。当然，有的学者对这种观点提出了质疑，认为农村生男偏好的现象并不能笼统地归结为传统文化而必须考辨具体的现实文化，因为生男偏重是在乡土文化环境中形成的，因此它与乡土社会和村落文化中的多种因素相关联^[17]。但总体说来，这一角度的分析都是看重生育文化的，这是最具有社会学视角的分析。

以上三种研究视角都分别从不同侧面、不同角度来解释和说明生男偏好这一现象，但都有其不足。“成本—效用”的角度不能完全解释我国农村生男偏好的原因。在我国农村地区，盖房子、结婚往往都是父母的事，只结婚一项费用至少要在一万元以上，为儿子盖房和完婚成了父母最大的任务。要知道，虽说不管是男孩还是女孩，家庭中的每一个孩子的婚姻都向家庭提出了一个特殊问题，但每一个家庭都是在充分考虑继承民俗和婚姻传统提供的所有可能性的基础上得以解决这一问题的。^[18]（P154）进入新世纪以来，在农民的生活中又新增一项开支，那就是子女高额的教育费用。如果再考虑父母（尤其是母亲）的“强化性育儿”

①支出，那么，显而易见，子女为家庭提供的经济收益远远低于父母为养育孩子所付出的成本。

从需求的角度来说明生育偏好的现象也存在一定的不足之处。随着市场化进程在广大农村地区的不断推进和深入，养儿防老的观念也在逐步瓦解，人们的需求动机和文化观念也正在悄悄地发生着变化，生育中的性别偏好会逐步呈现出弱化的趋势^[19]，这在城市地区早已是不争的事实。可以预测，这种变化会随着市场观念的不断深入而会在农村地区越来越凸显出来。

如以人类学的视角来分析，则“文化”这一概念的发明和发展，是与人们试图解释那些用诸如种族、性别和天性等自然原因无法说清的人类行为差异不无关系的^[20]（P29）。“文化具有的内在价值观能引导民众”^[21]（P27），因此，能从（生育）文化的角度来解释和说明生男偏好现象无疑是学术探索中的一个巨大进步。

文化是一种“沉默的语言”^[20]（P4），即便是那些声称自己是理性地行动、只考虑效率的人们，也会无意识地受到一成不变的和充斥于各处的传统的引导。于是，我们就可以理解为什么传统的儒家文化对农民生育有着非常深远的影响。但是，正如前面所言，近些年来，农民进城务工的人员日益增多，他们也会接受一些现代的思想观念和思维方式，在生育选择方面也会丢弃一些传统的生育观念，也会逐渐从“生男即止”的观念走向“生男生女都可以”的观念。虽说用生育观念和生育文化确能对个体的生育选择作出一定的解释，但要明确的是，“文化并不是悬浮在真空中”^[20]（P40）的，它总是要具体化为真实的人类性情，它总是要通过作为社会成员的人们的言行举止得以体验和体现出来。以此观之，虽然我们应该从整体上去理解和把握文化，但在用文化作各种解释时，最好能将之类别化并在此基础上再在“具体化”向度上作出必要的努力。如果在一般的抽象意义上来谈论文化并奢望以之来解释社会现象，其解释力必然会大大地打上折扣。这也是本文对这一现象试图用社会学互动论的视角尝试性地作出解释的主要动因。

三、农村生男偏好的互动论分析

总体来说，在上述三种视角中，前两种更多地是经济学视角的分析，第三种

^① 是指由母亲所作出的一种自我牺牲的承诺，她们将其大部分的时间和精力都集中在处理孩子与其周围环境的关系的每一个方面上。参阅[加]大卫·切尔·彭铨施译.家庭生活的社会学[J].中华书局, 2005, P134—136.

是更具有社会学视角的探讨。虽说“经济分析尚未对各种人类行为提供同样深刻的认识”^[6] (P16)，但这种分析会自然而然地对没有这种认识的研究者和社会学、人类学等学科的研究产生不可低估的影响^[6] (P17)。

正如有的学者所言，经济学和社会学这两种分析视角对农民生育行为的分析和研究存在着明显的缺陷，要么偏重结构，要么偏重个体，从而忽视了将二者紧密联系在一起的努力^[1]。本文试图运用社会互动论的视角，将农民的生育行为纳入到农村这个特定的场域当中，集中于农村社会成员之间的互动情境进行研究分析。之所以做出这种选择，一方面是因为互动论非常适合对于更广泛的“文化转向”的关注^[22] (P247)；另一方面，用该理论也可以考察和探究社会世界的任何一个方面。互动论的考察就是对于经验世界的直接考察^[22] (P236)。

(一) “生男偏好”的特定环境

在互动论看来，行动与结构之间的二元对立具有虚设的性质，抽象的社会和各自分离的独特的个人都不在分析的领域之内^[22] (PP. 248—250)。对社会现象的研究，最基本的是首先要从分析社会环境入手，而已有的研究更多地只是注重农民个体的行为，很少联系到农村地区这个特定的场域。为此，我们首先从农村这一特定的场域出发，试图说明这一特定环境给农民生育行为产生的影响。

生活在任何领域内的任何个人或人类团体，都要按某种价值行事。一个价值系统的营造过程就是作为社会过程的评价过程，借助于这个过程，实际的行为观念或动机系统得以建立。在这个过程中，作为生活系统的“有机体”是其核心，个体必须通过特定的行动选择去适应当下的情势和生活系统^[23] (P241)，这是个体生存和发展的第一步。人们所说的语言必然是他所在的团体的语言，其思维方式也必然属于他所在的团体。只有在十分狭小的范围内和十分有限的意义上，单个人才从自身中创造出我们能够归因于他自己的说话和思维方式^[24] (P3)。

农村是一个熟人半熟人社会，彼此都熟知，传统的亲属关系法则把区域内的人们都联系了起来。当一个区域内的人们通过婚姻、血缘等初级关系网络相互之间紧密联系起来时，初级群体中的个人情感和行为必将受到共同的精神约束，每一个个人可能有的勃勃志向也不得不要和其他人的看法和理想相一致，“每一个人将他自己的整个人格或个性都投入到整体之中”^[23] (P208)。一户人家没有如果男孩，那么他（们）在同村村民那里就会感觉抬不起头来，在各方面会觉得自

己都是个失败者，并会有严重的“被剥夺”或“被歧视”的心理。沉浸在这样的村落社会和文化里，很少会有人能够也愿意去有违早已形成了的大致趋同的生育价值观念，农村的这种特定环境为生男偏好的形成提供了生存场境支持。

（二）“面子”选择和从众心理

行动者所表现的行为意义，不能在原理、宇宙秩序和历史意义中寻找，而只能存在于行动者所参与的各种社会关系之中^[25]（P152）。费孝通先生曾经说过，乡土社会是一种礼俗社会，是一个“熟悉”的社会，没有陌生人的社会^[26]（P6）。在这样一个社会里，人与人之间直接互动，彼此熟知，同处于一个生活单元之中，这样的社会也是人人都要面子的社会，他人的评价和自我的“面子”，几乎对每个人和每个家庭来说，都相当重要，人们甚至会把维护“面子”看的比什么都重要。这种对于“面子”和别人的评价的在意即是戈夫曼所说的“印象管理”，也就是个体在扮演某种角色时，要求观察者认真地对待在他们面前建立起来的印象^[27]（P17）。为了不丢“面子”，农民在农村这种特定的场域里就要按照别人所希望的方式行动。于是，我们就可以理解，在农村，一个男孩降世后的最初几年何以肯定会有极其幸福的时光，他也何以会让全家欢欣鼓舞^[28]（P237）。为了面子，也为了不破坏农村社会共同遵循的“丁崇拜”俗文化，乡村生育男性偏好也就成了农民的选择。

互动论认为，充满符号和象征的世界能产生出含有多重意义的沟通网络，对于变化、流动、突生和过程的关注使该理论特别在意个体对自我的塑造和对他人的适应，“它最基本的概念就是自我，这就意味着，在一个人的生活当中，始终体现着‘他人’（the other）这个观念”，人们“永远也不能够只靠一个‘自我’孤单过活”，个人是要通过他人来建构的^[22]（PP. 235-236）。当不同的个体彼此直接在场并参与互动时，他们对相互的行为必然产生交互影响^[27]（P14）。以此来看，农民的生男选择常常是不知不觉地受到了群体的影响和压力，这迫使个体在归属于群体和坚持自己的独立之间做出取舍，从而在直觉、判断及生育行为上表现出与群体中多数人一致的选择。一旦有人打算做出超乎人们所期望的事，那么，排挤、白眼、哄劝、讥讽会纷至沓来，直到他作出符合常规的行动。所以，就农民生育的性别选择来说，“不存在全然不从众的人，同时也不存在对他人的不从众完全宽容的人”^[29]（P207）。在农村地区，生男是“已被确认的准则”，这种“准

则”往往比什么都重要，时刻约束着人们的性别选择。

（三）“生男”被赋予了特有的意义

以互动论的视角分析农民的生男偏好，则意味着要确立“一种主体间性的反思性”^[22]（P259）。除了“面子”选择和从众心理，男孩偏好也是农民在“意义”之上做出的生育选择。根据互动论的基本原理，我们总是依据我们对事物所赋予的意义而采取相应的行动的^[30]（P118）。那么，“生男”被赋予了怎样的意义呢？

“乡土社会是个男女有别的社会”^[26]（P47）。正如贝特森为其母亲的第一本著作《萨摩亚人的成年》撰写的“新世纪献言”（2001年新版）中所说，必须牢记，就性别及其观念而言，最重要的事实是，它是通过文化而建构的，人类总是能够以各种不同的方式操控有关性别的认同^[31]（P5）。在农村，人们之所以有很强的“生男情结”，是因为“生男”、“生女”被赋予不同的意义。费孝通说过，女儿一生有两个时期，一是从父时期，二是从夫时期。所以，虽然女儿的“娘家情结”是普遍存在的现象，但人们总是认为“女儿是替别家养的”，是“泼出去的水”，这样女儿在父母家总是处于暂时性质^[26]（P198），她们一旦嫁到婆家就不一定再能得到娘家的全力支持。法国思想家布迪厄指出：“事实上，惟有不惜一切代价维护家产的必要性才导致一种令人绝望的解决办法，也就是在缺乏男性后裔的不可抗情况下，并且仅仅在这种情况下，让一个女人来担负起确保家产——家世延续的基础——的任务：我们知道，继承人的身份不是归于第一个出生的孩子，而是归于第一个出生的男孩，即使这个男孩在出生排行中是最后一个”^[18]（P153）。顺便指出，他据此认为，如果能以人类学家的方式把继承或婚姻规则当作法律规范的话，则会推翻一些在传统上被认可的无可辩驳的认识，比如，他就认为，婚姻不是遵循某种理想规则的产物而是一种策略的产物^[18]（P154）。

在相对封闭的乡村社会里，“人丁兴旺”被赋予了“这家的血统不至于中断”，“种族永久绵延”，“代表种族生命安全的一个符号”^[32]（P8）等非同寻常的意义。这种意义是在崇尚“男丁”俗文化的氛围中，借助于人们之间的不断互动，经过长期的积淀、延展、复制并得到最后的认同的。

一个人的反应并不是直接按照他人的行动做出的，而是他在附加于行动以一定的意义的基础上做出的^[33]（P200）。依据互动论原理，农民赋予生男孩的特定意义源于他们的社会互动。在农村地区彼此熟知的群体中，农民的生活范围和人

际交往圈都较小，他们的行动往往会以身边的人作为参照群体，他们在行动时，不得不考虑与其他人在同一社会情境下的行动和思想相一致，这种一致性也是在乡村社会这一情景中经过长期的互动形成的。在人丁兴旺依然是家庭势力的大小及社会地位高低的重要标志的乡村社会里^[34]（P212），人们为了能体面地在当地生存，就只能不断地接受生男所被赋予的既有意义，并普遍按照这一意义采取行动，从来没有也不会质疑这种意义，进而维持了生男的意义也维系着农村社会的既定秩序。于是，“生男”选择就成为一种很习惯的行为，谁也不会问为什么，这也就是布迪厄所说的“惯习”，即一整套性情倾向和指导认知的图式，它能够起到区分的作用，即区分出好与坏，美与丑，高雅与庸俗，合适与不合适，幸福与不幸，有价值与无价值等等，正是这种区分默默的指引着行动者朝某个方向前进，对于这套分类体系行动者未必能明确地意识到^[1]。比如说，当问及为什么要生男孩时，村里人就会说：“农村就是这样的。”还有人会说：“家家不是都有男孩吗？别人家有，自己家没有就会觉得心理不舒服，所以必须要生个儿子。”他们自己并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做，但很少有人去质疑生男孩作为一个人生目标的合理性。

四、小结与讨论

从不同的视角出发能够对农村生男偏好作出不同的解释，这有助于加深人们对这一现象的多层面认识。本文从社会学互动论的视角出发，认为农村特有的环境因素和农民的从众心理和“面子”选择促成了“生男偏好”这一现象的出现，而男丁俗文化的特定意义指向则是农民生育性别选择取向的更为深层的原因，这些归因是很难用抽象的“生育文化”做出清晰地解释的。农村生男偏好的意义是在长期的生活实践中形成的，它源于农村社会成员长期的互动、认同和不断的意义叠加，它自然也会随着时代的变迁而不断变化，但如若认为它在短期内能够得到快速的和实质性的改变，那必然是不现实的。

应该考虑到，农民会把自己的生育结果感知为带着其得以生存的社会印记的呼唤，这自然打上了与农村生活方式联系在一起思维、态度和活动的痕迹和烙印。在当今条件下，当农民把自己的身体理解为身处“乡间”的身体、把自己的生育理解为家族链条上的一环进而把自己的生育认定为是农民的生育时，他/她

将永远无法挥去对于未来的苦恼意识和尴尬境况。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在农民自己看来，对于自己生存的环境现状和未来的把握或者对于自己农民处境的理性预期和判断是对其生男偏好的最好注解。

这样一来，关于农民生男偏重的生育观念，应该全面地加以认识和考量：既要重视农村这一场域的特殊性，同时也要把握农民个体的心理；既要分析生男选择上的从众意向，又必须看到由生存境况所决定了的这种生育观念的客观必然性。概言之，全面、系统和客观地进行分析的学理任务还需继续进行下去。村民的传统生育观念是传统生存方式的反映，在传统的生存方式发生重大改变之前，要对改变传统生育观念的困难尽量作出充分的预期^[34]（P113），这种预期的合理性会关涉到中国的未来发展前途。可以预言的是，对于中国广大的农村地区而言，要想消除这种性别上的偏好还需要非常漫长的等待。

[参考文献]

- [1] 王文卿，潘绥铭. 男孩偏好的再观察[J]. 社会学研究，2005，（6）.
- [2] 张燕. 小城镇建设对农民性别偏好的影响[J]. 南方论刊，2007，（8）.
- [3] 李树茁，马科斯·费尔德曼. 中国农村男孩偏好文化的传播与演化：背景与主要研究结果[J]. 人口与经济，1999，（增刊）.
- [4] [法]埃米尔·迪尔凯姆. 胡伟译. 社会学方法的规则[M]. 北京：华夏出版社，1999.
- [5] [德]马克思·韦伯. 杨富斌译. 社会科学方法论[M]. 北京：华夏出版社，1999.
- [6] [美]加里·S. 贝克尔. 王业宇、陈琪. 人类行为的经济分析[M]. 上海：三联书店，1995.
- [7] 刘中一. 性别偏好的生成——一个生命历程理论视角的考察[J]. 山西师大学报，2005，（6）.
- [8] 罗丽艳. 孩子成本效用的拓展分析及其对中国人口转变的解释[J]. 人口研究，2003，（2）.
- [9] 闭健辉. 对贫困地区农村性别偏好的经济学分析[J]. 人口与计划生育，2004，（4）.

- [10] 李具恒. 中国农民的生育需求再认识[J]. 西北人口, 1998, (2).
- [11] 刘爽. 对中国生育“男孩偏好”社会动因的再思考[J]. 人口研究, 2006, (3).
- [12] 穆光宗、陈俊杰. 中国农民生育需求的层次结构[J]. 人口研究, 1996, (2).
- [13] [法]列维—布留尔. 丁由译. 原始思维[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1.
- [14] 吴业苗, 黄润龙. 乡村生育中男性偏好的社会学解释[J]. 人口学刊, 2007, (1).
- [15] 李银河. 生育与村落文化[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4.
- [16] 郭维明. 文化因素对性别偏好的决定作用[J]. 人口学刊, 2006, (2).
- [17] 陆益龙. 生男偏重对农村生育水平的影响[J]. 学海, 2005, (2).
- [18] [法]皮埃尔·布迪厄. 姜志辉译. 单身者舞会[M].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9.
- [19] 杨立雄, 李星瑶. 性别偏好的弱化与家庭养老的自适应——基于常州市农村的调查[J]. 江海学刊, 2008, (1).
- [20] [美]詹姆斯·皮科克, 汪丽华译. 人类学透镜(第2版)[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9. [21] [美]塞缪尔·亨廷顿, 劳伦斯·哈里森. 程克雄译. 文化的重要作用[M]. 北京: 新华出版社, 2002.
- [22] [英]布赖恩·特纳. 李康译. 社会理论指南(第2版)[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3.
- [23] [美]查尔斯·霍顿·库利. 洪小良等译. 社会过程[M]. 北京: 华夏出版社, 2000.
- [24] [德]卡尔·曼海姆著. 黎鸣, 李书崇译. 意识形态与乌托邦[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7.
- [25] [法]阿兰·图海纳. 舒诗伟等译, 孟慧新校. 行动者的归来[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8.
- [26] 费孝通. 乡土中国 生育制度[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8.
- [27] [美]欧文·戈夫曼. 黄爱华, 冯钢译. 日常生活中的自我呈现[M].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9.

- [28] [美]明恩溥. 午晴, 唐军译. 中国乡村生活 [M]. 北京: 时事出版社, 1998.
- [29] [美]查尔斯·霍顿·库利. 包凡一、王源译. 人类本性与社会秩序 [M]. 北京: 华夏出版社, 1999.
- [30] [美]戴维·波普诺. 李强等译. 社会学 (第十版) [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1.
- [31] [美]玛格丽特·米德. 周晓虹, 李姚军, 刘婧译. 萨摩亚人的成年——为西方文明所作的原始人类的青年心理研究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8.
- [32] 潘光旦. 寻求中国人位育之道——潘光旦文选 [M]. 北京: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1997.
- [33] [美]玛格丽特·波洛玛. 孙立平译. 当代社会学理论 [M]. 北京: 华夏出版社出版, 1989.
- [34] 曹锦清. 黄河边的中国 [M].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 2000.

作者单位: 西北师范大学西北少数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暨社会学系。

文章来源: 作者投稿

中国社会学网 www.sociology.cass.cn